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6-034

##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确保全资子公司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超电缆”）、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电缆”）生产经营工作的持续、稳健发展，于2026年6月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投票结果为全票通过，同意公司对中超电缆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无锡分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同意公司对明珠电缆向江苏银行无锡分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70.00万元。上述额度合计不超过5,170.00万元。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

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住所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中超 电缆	俞雷	126,800.00	电线电缆的制造、研究开发、销售、 技术服务；输变电设备、电工器材、	宜兴市 徐舍镇	公司 持有	2015年 10月16

			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铜材、铝材、钢材、合金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振丰东路 999 号	100% 股权	日
明珠电缆	刘洪斌	20,933.69	电线电缆、塑料粒子、电缆用辅助材料、电缆用盘具、PVC 管材、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线缆生产所需设备、模具的制造、销售；铜、铝拉丝加工、销售；低压电器、标准件、橡胶制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下列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宜兴市官林镇工业 A 区 18#	公司持有 100% 股权	1997 年 01 月 13 日

2、关联关系：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上市公司之间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经查询，上述被担保对象最新信用等级良好，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4、被担保人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超电缆资产总计338,174.45万元，净资产194,527.90万元，负债总计143,646.55万元；营业收入268,253.31万元，利润总额3,801.04万元，净利润3,510.92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中超电缆资产总计337,606.39万元，净资产195,758.91万元，负债总计141,847.48万元；营业收入72,533.59万元，利润总额1,001.75万元，净利润1,070.55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明珠电缆资产总计79,008.33万元，净资产30,094.30万元，负债总计48,914.03万元；营业收入140,472.12万元，利润总额825.37万元，净利润690.67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明珠电缆资产总计103,953.40万元，净资产30,508.67万元，负债总计73,444.73万元；营业收入43,619.70万元，利润总额466.09万元，净利润409.27万元（未经审计）。

##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已审议通过《关于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对明珠电缆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6,460.00万元，公司对中超电缆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08,401.00万元。本次新增担保额度5,170.00万元，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为83.38%。

其他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26年3月31日的《关于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中超电缆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80,173.61万元，公司对明珠电缆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26,688.22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公司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需由本公司及中超电缆、明珠电缆与江苏银行无锡分行共同协商确定。公司将严格审批担保合同，控制风险。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目的是为支持其经营发展，被担保公司资产优良，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对其经营活动具有完全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的范围内，此担保有利于被担保公司提高资金周转效率，进而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状况，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

上述担保具体发生的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经董事会审核，同意上述对外担保额度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孙公司审议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210,781.42 万元，占 2025 年未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17.14%，实际履行担保总额为 152,242.25 万元；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孙公司审议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205,835.42 万元，占 2025 年未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114.39%，实际履行担保总额为 148,242.25 万元，占 2025 年未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82.38%。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